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杨艳丽

填 表 人：杨艳丽

建设单位：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电话：　18530093687

传真：　　/

邮编：　453519

地址：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祝楼乡文岩工业园区

编制单位：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电话：18530093687

传真：　　/

邮编：　453519

地址：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祝楼乡文岩工业园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区				
主要产品名称	食品包装袋、化工包装袋				
设计生产能力	食品包装袋 2700t/a、化工包装袋 2700t/a				
实际生产能力	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3	开工建设时间	2024.6		
调试时间	2025.2~2025.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2.27~2025.2.2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西安昱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西安昱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比例	2.86%
实际总概算	520	环保投资	20	比例	3.85%
验收检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 2014 年第 9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修正版）；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 4.《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2016 年修正版）；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2）； 6.《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5.16）；				

<table>
<tr><td></td><td>8.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12.13）；
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
1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
11.《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4.3；
12.《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平环表[2024]6 号），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局，2024.4.30；
13.《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平顶山市骋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CYHB-TRF-801-2024
14.排污单位名称：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管理分类：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700330122983400 1Y；有效期：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30 年 1 月 14 日。</td></tr>
<tr><td>验收检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

1、废气

表 1-1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限值

<table>
<tr><th>污染物</th><th>标准名称</th><th colspan="2">污染因子</th><th>标准限值</th></tr>
<tr><td rowspan="9">废气</td><td rowspan="2">《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td><td rowspan="6">非甲烷总烃</td><td>有组织</td><td>40mg/m^3</td></tr>
<tr><td>厂区内</td><td>20mg/m^3</td></tr>
<tr><td rowspan="2">《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td><td>有组织</td><td>去除效率≥70%</td></tr>
<tr><td>无组织</td><td>2.0mg/m^3</td></tr>
<tr><td rowspan="2">《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td><td>有组织</td><td>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3kg/t 产品</td></tr>
<tr><td>边界浓度</td><td>4.0mg/m^3</td></tr>
<tr><td rowspan="2">《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2</td><td>SO_2</td><td rowspan="3">有组织</td><td>200mg/m^3</td></tr>
<tr><td>NOx</td><td>200mg/m^3</td></tr>
<tr><td>《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td><td>颗粒物</td><td>10mg/m^3</td></tr>
</table>

3、噪声

</td></tr>
</table>

表 1-2　　噪声污染物执行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60dB(A)	50dB(A)

4、固废

表 1-3　　固废执行标准

类别	标准名称
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二

1、项目情况

因市场因素，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环评及批复设计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700t/a、化工包装袋 2700t/a，实际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剩余产品不再建设。

2、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园区，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东侧为河南省金鑫民房有限公司、北侧河南如祥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南侧为河南勇威特种设备有限公司，西侧为河南省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侧 500m 处的口里村。

项目实际建设地点四周环境以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项目周围环境情况如下图。

图 1　　项目厂区四周环境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图

3、工程建设内容

表 2-1　　项目基本概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一致性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项目名称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一致

2	建设单位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一致
3	产品方案	食品包装袋 2700t/a、化工包装袋 2700t/a	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	实际建设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
4	项目地址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区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园区	一致
5	占地面积(m^2)	10000 平方米	10000 平方米	一致
6	总投资(万元)	700 万	520 万	实际投资 520 万元
7	定员与工作制度	单班生产，每班 8h，年工作 330 天	单班生产，每班 8h，年工作 330 天	一致

4、项目主要组成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建设内容	数量、规模或要求						一致性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 座，1 层，占地面积为 10000m^2			2 座，2 层，占地面积为 5000m^2			企业实际占地面积为 5000m^2，建设 2 层，总建筑面积 10000m^2
4	公用工程	水	厂区自备井			厂区自备井			一致
		电	当地统一供电			当地统一供电			一致
		天然气	管道天然气			管道天然气			一致
5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		化粪池 1 座			一致
		废气	打码废气	密闭负压收集+RTO 燃烧炉	15m 高排气筒	打码废气	密闭负压收集+RTO 燃烧炉	15m 高排气筒	一致
			复合、固化废气			复合、固化废气			
			淋膜废气			淋膜废气			
			RTO 天然气燃烧废气	/		/			
		固体废物处置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12m^2）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12m^2）			一致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1 座（12m^2）		危废暂存间 1 座（12m^2）			一致
		噪声防治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一致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5、工程主要设备

表 2-3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
		型号	数量（台）	型号	数量（台）	
1	凹版印刷机	CBYA-10850F	1	CBYA-10850F	1	一致
2		CBYA-81050ES	1	CBYA-81050ES	1	一致
3		ASY-D	1	ASY-D	1	一致
4		YFASY-E1000 型	1	YFASY-E1000 型	1	一致
5		AZJ-8850B	1	/	/	不再建设
6		AZJ	1	/	/	
7		ES320C	1	/	/	
8	干法复合机	CBGF-1050B	1	CBGF-1050B	1	一致
9		GF1000K	1	GF1000K	1	一致
10		CF-1000K	1	/	/	不再建设
11		/	1	/	/	
12	无溶剂复合机	WRJI9-1000A	1	WRJI9-1000A	1	一致
13		SLF-1000A	1	/	/	不再建设
14	全自动高速分切机	BHL-400S	1	BHL-400S	1	一致
15		WFQ	1	WFQ	1	一致
16		/	1	/	/	不再建设
17	制袋机	BYZD-600	16	BYZD-600	4	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4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
18		BYZD-400	1	BYZD-400	1	一致
19		BYZD-700	1	/	/	不再建设
20	双出方包袋带拉链制袋机	/	/	SKB800-BPZND-T	1	本设备为双出方包袋（包含生产食品袋及化工袋）专用设备
21	打码机	/	2	/	2	一致
22	熟化室	45 摄氏度	7 间	45 摄氏度	4 间	本项目实际建设的熟化室为 4 间，剩余熟化室不再建设
23	检品复卷机	JP-A1300（带喷二维码功能）	1	JP-A1300（带喷二维码功能）	1	一致
24	双面淋膜机	用聚丙烯、聚乙烯	1	用聚丙烯、聚乙烯	1	一致
25	套袋机	带缝线功能	8	带缝线功能	3	本项目实际安装 3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

26	折边机	RF-CB-700-IV	4	RF-CB-700-IV	1	为提高折边效率，实际安装了 14 台折边机
27		/	/	/	13	
注：淘汰设备已淘汰到位						

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凹版印刷机为 7 台，其中 CBYA-10850F、CBYA-81050ES、ASY-D、YFASY-E1000、AZJ-8850B、AZJ、ES320C 型各 1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4 台，其中 CBYA-10850F、CBYA-81050ES、ASY-D、YFASY-E1000 型凹版印刷机各 1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干法复合机为 4 台，其中 CBGF-1050B 1 台、GF1000K 2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2 台，其中 CBGF-1050B、GF1000K 型干法复合机各 1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无溶剂复合机为 2 台，其中 WRJI9-1000A、SLF-1000A 型各 1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WRJI9-1000A 型无溶剂复合机 1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全自动高速分切机为 3 台，其中 BHL-400S、WFQ 型各 1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2 台，其中 BHL-400S、WFQ 型全自动高速分切机各 1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制袋机为 18 台，其中 BYZD-600 型 16 台、BYZD-400 型 1 台、BYZD-700 型 1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设备为 5 台，其中 BYZD-600 型 4 台、BYZD-400 型 1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未设计双出方包袋带拉链制袋机，实际建设中，为生产双出方包袋建设了 1 台 SKB800-BPZND-T 型双出方包袋带拉链制袋机，因本项目实际总产品量较环评有所减少，故增加的双出方包袋带拉链制袋机不会导致污染物总量增加；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 45 摄氏度熟化室为 7 间，本项目实际建设的熟化室为 4 间，剩余熟化室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套袋机为 8 台，本项目实际安装的套袋机为 3 台，剩余设备不再建设；环评及批复中，设计的 RF-CB-700-IV 型折边机为 4 台，为提高折边效率，实际安装了 14 台拆边机，因本项目实际总产品量较环评有所减少，故增加的拆边机不会导致污染物总量增加。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中重大变动内容。

6、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量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及批复年用量（t/a）	实际年使用量（t/a）	变动情况
食品包装袋生产线				
1	OPP 膜	500	370.35	

2	PET 膜	500	370.35	本项目实际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故原辅料用量相对应减少
3	CPP 膜	800	592.56	
4	PE 膜	600	444.42	
5	PA 膜	200	148.14	
6	无溶剂复合胶	16.5	12.22	
7	水性油墨	90	66.66	
8	水性复膜胶	40	29.63	
化工包装袋生产线				
1	OPP 膜	2400	1777.68	本项目实际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故原辅料用量相对应减少
2	聚乙烯	200	148.14	
3	聚丙烯	30	22.22	
4	水性油墨	90	66.66	
公用				
1	清洗剂	1	0.74	本项目实际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故原辅料用量相对应减少
2	UV 油墨	1	0.74	
3	天然气	9.6 万 m^3/a	3.6465 万 m^3/a	
4	水	360m^3/a	267m^3/a	
5	电	190 万 kwh/a	140.73 万 kwh/a	

7、生产工艺

实际建设工艺流程与环评设计一致。本项目实际建设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本项目食品包装袋生产工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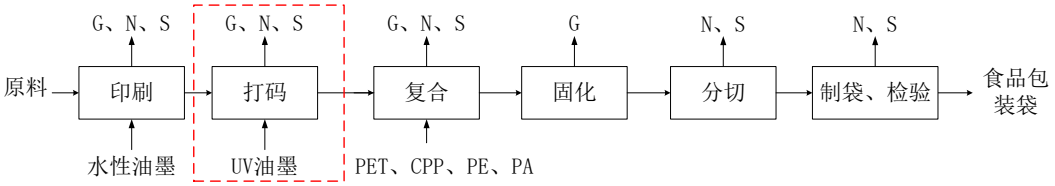

注：G：废气；W：废水；N：噪声；S：固废　本次改建工序：

图 2　食品包装袋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详细说明如下：

（1）印刷：

根据客户要求使用凹版印刷机在 OPP 膜印刷上不同的文字和图案，印刷前对 OPP 膜进行电晕处理，便于油墨吸附，印刷机自带电晕处理工序，电晕处理是在处理设备上施加高频、高压电，其原理为高能粒子表面轰击薄膜表面，引起表面高分

子键断裂，形成许多自由基及不饱和中心，与空气中的水分子发生交联反应，使薄膜表面活化；高压电场作用下，空气中的氧气变为臭氧，臭氧又分解为氧气和新生态氧原子，具有强氧化性的新生态氧原子和聚乙烯分子中的 α-碳原子形成羟基，从而增强薄膜分子极性，提高薄膜表面张力，从而增强薄膜对油墨的亲和力，以方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墨桶、废包装袋、废抹布和噪声。

（2）打码

根据客户要求使用打码机和印刷机自带的打码机在印刷后的 OPP 半成品膜上打上二维码，打码机所有油墨为 UV 油墨，此种油墨具有耐腐蚀、耐磨损等优点。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墨桶、废抹布和噪声。

（3）复合

将印刷过图案的 OPP 膜人工送入复合机。本项目采用干法复合机和无溶剂复合，复合是将各类复合胶通过干法复合机和无溶剂复合机涂布在各类基础膜的表面，以辊压加热的方式附在 OPP 膜上达到复合的目的，干法复合机使用水性复合胶，无溶剂复合机使用无溶剂复合胶，复合过程中胶水挥发产生 VOCs，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胶桶、废包装袋和噪声。

（4）固化

半成品塑料膜进入熟化室，在熟化室里静置 8h（作业温度 40℃~50℃），使半成品膜进一步固化，达到粘合的目的。此过程会产生废气。

（5）分切

固化后按客户要求使用全自动高速分切机分切成不同规格的塑料膜。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6）制袋、检验

分切好的塑料薄膜送入制袋机进行边封和底封，制袋机通过热压使包装袋边缘粘合，热压时温度为 60℃，根据 OPP、PET、CPP、PE、PA 的理化性质，塑料膜在加热到 60℃时，散发的有机气体极少，可以忽略不计，因此本工序不产生废气，设备运行产生噪声。制成的食品包装袋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出厂。

本项目化工包装袋生产工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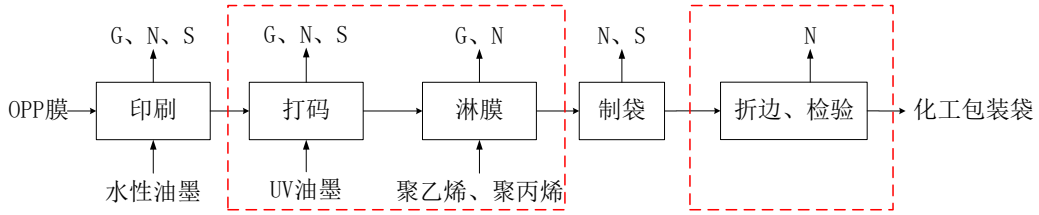

注：G：废气；W：废水；N：噪声；S：固废　本次改建工序：

图 3　化工包装袋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详细说明如下：

（1）印刷：

根据客户要求使用印刷机在 OPP 膜印刷上不同的文字和图案，印刷前对 OPP 膜进行电晕处理，便于油墨吸附，印刷机自带电晕处理工序，电晕处理是在处理设备上施加高频、高压电，其原理为高能粒子表面轰击薄膜表面，引起表面高分子键断裂，形成许多自由基及不饱和中心，与空气中的水分子发生交联反应，使薄膜表面活化；高压电场作用下，空气中的氧气变为臭氧，臭氧又分解为氧气和新生态氧原子，具有强氧化性的新生态氧原子和聚乙烯分子中的 α-碳原子形成羟基，从而增强薄膜分子极性，提高薄膜表面张力，从而增强薄膜对油墨的亲和力，以方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墨桶、废包装袋和噪声。

（2）打码

根据客户要求使用打码机和检品复卷机在印刷后的 OPP 半成品膜上打上二维码，打码机所有油墨为 UV 油墨，此种油墨具有耐腐蚀、耐磨损等优点。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墨桶、废抹布和噪声。

（3）淋膜

外购低密度聚乙烯、聚丙烯颗粒，人工拆袋投入到料斗内，物料经双面淋膜机自带的加料装置负压输送至淋膜机的料筒内，料筒内的螺杆转动，将原料向前推送。物料在料筒内加热至 180℃左右使塑料颗粒融化，然后借助双面淋膜机螺杆的剪切和外热的作用向熔化的物料施加压力，使物料经过滤分配器的模头均匀挤出形成薄膜。将复合后的半成品膜输送至双面淋膜机辊面下，熔融的塑料薄膜滴落到半成品膜上并冷却固化成型。冷却辊中间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聚乙烯和聚丙烯颗粒均为大颗粒，人工投料过程无粉尘产生，淋膜机挤出及冷却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4）制袋

使用制袋机对淋膜完成的塑料膜进行边封和底封，制袋机通过热压使包装袋边缘粘合，热压时温度为 60℃，根据聚乙烯、聚丙烯的理化性质，塑料膜在加热到 60℃时，散发的有机气体极少，可以忽略不计，因此本工序不产生废气，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5）折边、检验

使用折边机对化工包装袋进行折边，折边机工作原理是通过加压使包装袋产生压痕，此工序不产生废气，设备运行产生噪声。折边完成的化工包装袋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出厂。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产污环节及防治措施详见下表。

表 2-5　　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废气	打码废气		非甲烷总烃	密闭负压收集	RTO 燃烧炉	15m 高排气筒
	复合、固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	密闭负压收集		
	淋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密闭负压收集		
	RTO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_2	/		
			NO_X	/		
			颗粒物	/		
噪声	印刷机、复合机等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固废	一般固废	复合、淋膜等工序	废包装袋	收集至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出售		
	危险废物	打码	废抹布	危废贮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打码	废油墨桶			
		复合	废胶桶			
		设备维护	废橡皮布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本次工程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包括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及废气处理设施 RTO 燃烧炉燃烧产生的 SO_2、NOx、颗粒物。

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废气分别经密闭负压收集后经 RTO 燃烧炉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废气处理设施 RTO 燃烧炉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SO_2、NOx、颗粒物合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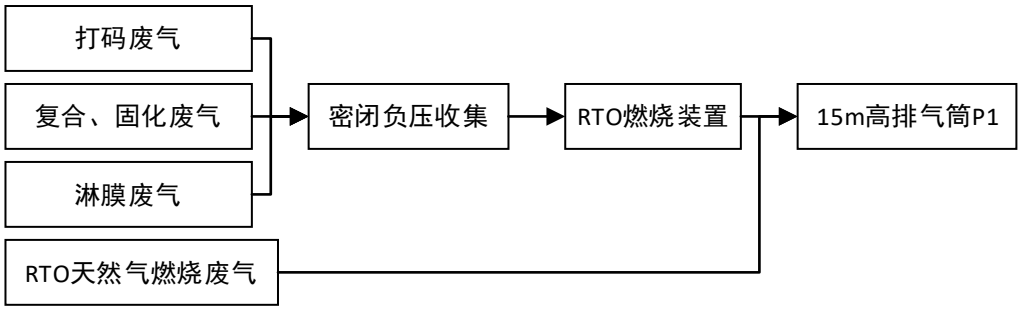

图 3　　废气处理流程示意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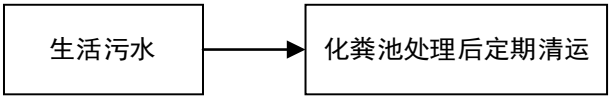

图 4　　废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经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标准的排放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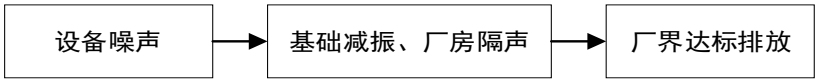

图 5　　噪声治理流程示意图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危险废物为打码工序产生的废油墨桶和废抹布、复合工序产生的废胶桶。

本项目利用现有的 12m^2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和 12m^2 危废暂存间 1 座，对项目固废实现分类存放。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贮存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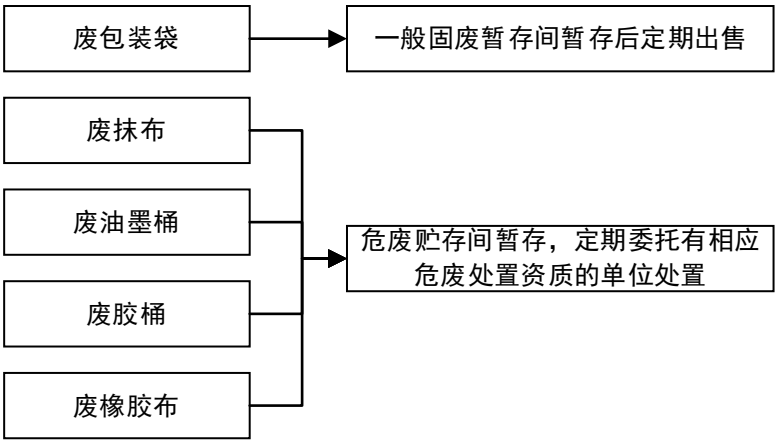

图 6　　固废处理流程示意图

5、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了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详见下表。

表 3-1　　项目环保治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防治措施内容、数量		投资（万元）	防治措施内容、数量		投资（万元）
废气	打码废气	VOCs	RTO 燃烧炉	15m 高排气筒 P1	15	12	15m 高排气筒 P1	15
	复合、固化废气							
	淋膜废气							
	RTO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_2、NO_X、颗粒物	/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_3-N、TP、TN	化粪池 1 座		/	化粪池 1 座		/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		2.5	基础减振		2.5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0.5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0.5
	危险废物	废抹布	危废间 1 座，专用密闭容器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置，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2	危废间 1 座，专用密闭容器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置，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2
		废油墨桶						
		废胶桶						
		废橡皮布						

合计	/	20	/	20

6、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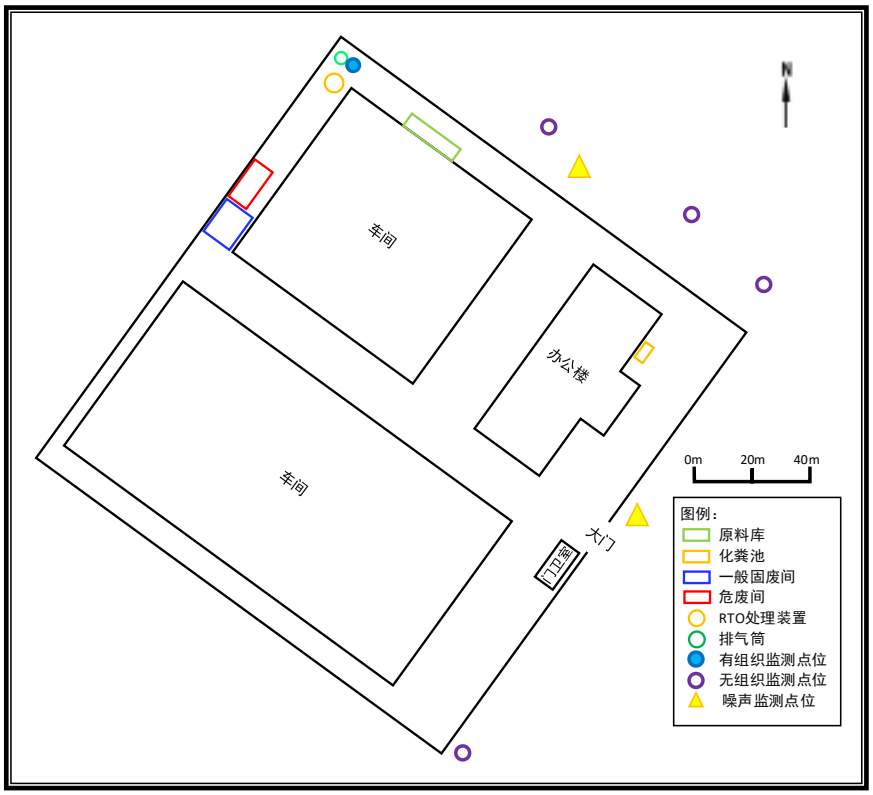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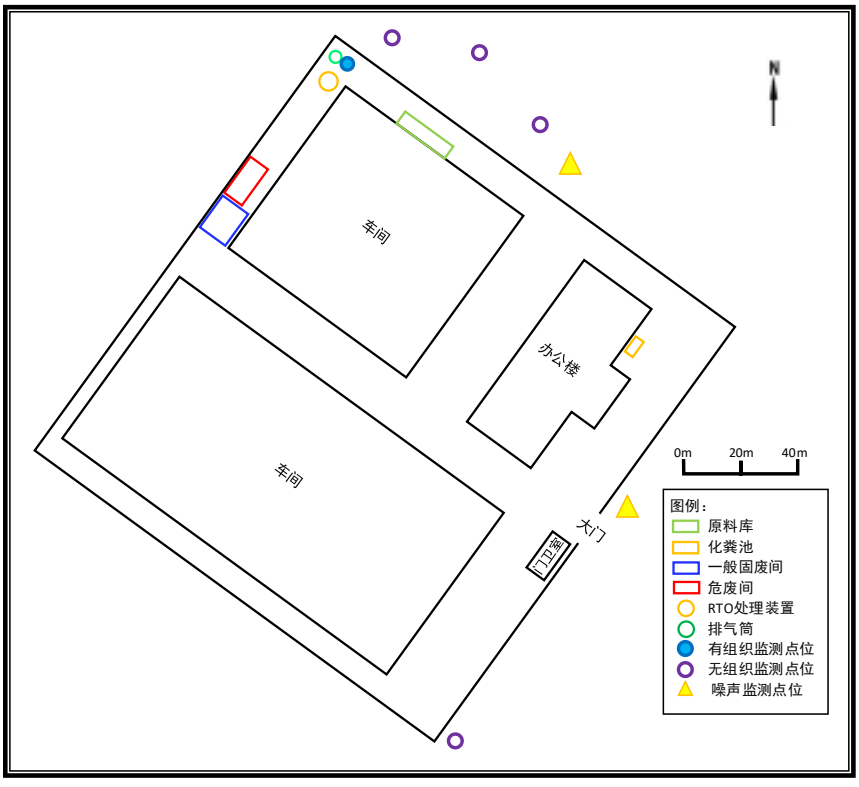

图 7　本项目厂区平面及监测点位图

7、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对比分析：

表 3-2　　本项目与《通知》的对比分析

通知内容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变动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无变动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变动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动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动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	无变动	不属于

	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变动	不属于

根据上表对比结果可知，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满足验收要求。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固废处置措施可行。建设单位应认真做好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审批部门的决定

审批意见：

新平环表[2024]6 号

平原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由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环评工程师杜献梅(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01103541000000010)主持编制的《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在我区管委会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区建设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二、你公司应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要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物，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二）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项目不新增废水。

2、废气：项目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RTO 燃烧炉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限值要

求；该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限值要求。

3、噪声：对高噪声设备要采取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按《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控制。危废暂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测及监控设施、用电量在线监控装置，并按要求与环保部门联网。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时限及时申报办理排污许可证，按规定程序和标准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经办人：李知航

2024 年 4 月 30 日

3、本项目落实环评批复情况

表 4-1　　本项目落实环评批复情况

平原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评批复情况		落实情况
一、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在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区建设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已落实
二、你公司应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已落实
三、你公司要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
（一）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物，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已落实
(二)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项目不新增废水。	已落实
	2、废气：项目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RTO 燃烧炉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限值要求；该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限值要求。	已落实
	3、噪声：对高噪声设备要采取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4、固废：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按《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控制。危废暂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已落实
	5、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测及监控设施、用电量在线监控装置，并按要求与环保部门联网。	已落实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时限及时申报办理排污许可证，按规定程序和标准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已落实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已落实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已落实

表五

验收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受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委托，平顶山市骋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标准规范对相关项目进行采样监测。

1、验收执行标准

（1）废气

表 5-1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40mg/m^3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有组织	去除效率≥70%
		无组织	2.0mg/m^3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		边界浓度	4.0mg/m^3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2	SO_2	有组织	200mg/m^3
	NOx		200mg/m^3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	颗粒物		10mg/m^3

（2）噪声

表 5-2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60dB(A)	50dB(A)

（4）固废

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储存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储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2、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0.0275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795t/a、非甲烷总烃 1.7865t/a。

3、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和所用仪器设备

本次检测采样及分析均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和所用仪器设备见下表。

表 5-3　　检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气	排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7 排气中流速流量的测定）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GR-3100D 型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GC7900 气相色谱仪	0.07mg/m^3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3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GR-3100D 型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AUW120D 电子天平	1mg/m^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GR-3100D 型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mg/m^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GR-3100D 型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mg/m^3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TF-SQ5 手持气象站、AHA/2601 声校准器	/

4、质量控制措施

4.1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上岗证，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4.2 低浓度颗粒物

（1）样品采集时应保证每个样品的增重不小于 1mg，或采样体积不小于 1m^3。

（2）采样前、采样后平衡及称量时，应保证环境温度和环境湿度条件一致。

4.3 非甲烷总烃

（1）每 20 个样品或每批次（样品数量少于 20 个）测定一个运输空白，按样品测定步骤分析，总烃测定结果应低于本标准方法检出限。

（2）校准曲线的相关系数应大于等于 0.995。

（3）每批样品应至少分析 10%的实验室内平行样，其测定结果相对偏差应不大于 20%。

（4）每批次分析样品前、后，应测定校准曲线范围内有证标准气体，结果的相对误差应不大于 10%。

4.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检测前、后均使用零气和标准气体对仪器进行校准，计算示值误差、系统偏差，示值误差：不超过±5%（标准气体浓度值＜100μmol/mol 时，不超过±5μmol/mol）；系统偏差：不超过±5%；

（2）样品测定结果应处于仪器校准量程的 20%～100%之间，否则应重新选择校准量程。

4.5 噪声

（1）气象条件：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5m/s 时进行。

（2）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测量结果无效。

4.6 本项目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通过对现场的调查与核实，确定验收期间检测因子、采样点位、检测频次见下表。

表 6-1　　验收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废气进口	非甲烷总烃	连续检测 2 个周期，每个周期检测 3 次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 根）出口	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噪声	厂界四周	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表七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设计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700t/a、化工包装袋 2700t/a，实际建设产能为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年工作天数为 330 天。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期间对生产工况的要求。生产运行工况见下表。

表 6-2　　验收期间工况负荷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运行负荷
2025.02.27	食品包装袋、化工包装袋	食品包装袋 6.06t/d、化工包装袋 6.06t/d	食品包装袋 5.73t/d、化工包装袋 5.87t/d	95.7%
2025.02.28			食品包装袋 5.48t/d、化工包装袋 5.85t/d	93.5%

备注：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由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提供。

验收检测结果：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6-3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东厂界	北厂界
2025.02.27	昼间	57	56
	夜间	45	45
2025.02.28	昼间	58	54
	夜间	47	46

备注：南厂界、西厂界与其他企业共用厂界，不具备检测条件。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东、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4~58dB（A），夜间噪声值为：45~4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限值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有组织废气

表 6-4　　废气有组织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3/h)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2025.02.27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73×10^4	1.9	3.29×10^{-2}
		第 2 次	1.88×10^4	1.6	3.01×10^{-2}
		第 3 次	1.76×10^4	2.2	3.87×10^{-2}
		平均值	1.79×10^4	1.9	3.39×10^{-2}
2025.02.28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55×10^4	2.1	3.26×10^{-2}
		第 2 次	1.40×10^4	2.3	3.22×10^{-2}
		第 3 次	1.17×10^4	2.7	3.16×10^{-2}
		平均值	1.37×10^4	2.4	3.21×10^{-2}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3/h)**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2025.02.27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73×10^4	ND	/
		第 2 次	1.88×10^4	ND	/
		第 3 次	1.76×10^4	ND	/
		平均值	1.79×10^4	ND	/
2025.02.28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55×10^4	ND	/
		第 2 次	1.40×10^4	ND	/
		第 3 次	1.17×10^4	ND	/
		平均值	1.37×10^4	ND	/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3/h)**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2025.02.27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73×10^4	ND	/
		第 2 次	1.88×10^4	ND	/
		第 3 次	1.76×10^4	ND	/
		平均值	1.79×10^4	ND	/
2025.02.28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根）出口	第 1 次	1.55×10^4	ND	/
		第 2 次	1.40×10^4	ND	/
		第 3 次	1.17×10^4	ND	/
		平均值	1.37×10^4	ND	/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3/h)**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3)	**(kg/h)**
2025.02.27	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废气进口	第 1 次	1.91×10^4	389	7.43
		第 2 次	1.88×10^4	355	6.67
		第 3 次	1.94×10^4	361	7.00
		平均值	1.91×10^4	368	7.04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 根）出口	第 1 次	1.73×10^4	25.8	0.446
		第 2 次	1.88×10^4	24.8	0.466
		第 3 次	1.76×10^4	26.3	0.463
		平均值	1.79×10^4	25.6	0.458
处理效率（%）					93.5
2025.02.28	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废气进口	第 1 次	1.73×10^4	384	6.64
		第 2 次	1.79×10^4	342	6.12
		第 3 次	1.75×10^4	330	5.78
		平均值	1.76×10^4	352	6.18
	“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1 根）出口	第 1 次	1.55×10^4	19.3	0.299
		第 2 次	1.40×10^4	20.1	0.281
		第 3 次	1.17×10^4	18.6	0.218
		平均值	1.37×10^4	19.3	0.266
处理效率（%）					95.7

注：ND 表示未检出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项目颗粒物排放速率 3.01×10^{-2}~3.87×10^{-2}kg/h、排放浓度为 1.6~2.7mg/m^3，能够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3 的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未检出，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2 中 SO_2 排放浓度 200mg/m^3，NOx 排放浓度 200mg/m^3 的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0.218~0.466kg/h、排放浓度为 18.6~26.3mg/m^3，处理效率为 93.5~95.7%，能够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40mg/m^3 的限值要求，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70%的要求。

（2）无组织废气

表 6-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mg/m³)	
		实测值	无组织排放浓度
2025.02.27 13:30-14:15	厂界上风向	0.24	0.61
	厂界下风向1#	0.43	
	厂界下风向2#	0.61	
	厂界下风向3#	0.43	
2025.02.27 14:30-15:15	厂界上风向	0.22	0.54
	厂界下风向1#	0.47	
	厂界下风向2#	0.46	
	厂界下风向3#	0.54	
2025.02.27 15:30-16:15	厂界上风向	0.21	0.45
	厂界下风向1#	0.40	
	厂界下风向2#	0.45	
	厂界下风向3#	0.39	
2025.02.28 09:00-09:45	厂界上风向	0.28	0.77
	厂界下风向1#	0.53	
	厂界下风向2#	0.76	
	厂界下风向3#	0.77	
2025.02.28 10:00-10:45	厂界上风向	0.31	0.82
	厂界下风向1#	0.52	
	厂界下风向2#	0.82	
	厂界下风向3#	0.68	
2025.02.28 11:00-11:45	厂界上风向	0.36	0.64
	厂界下风向1#	0.62	
	厂界下风向2#	0.64	
	厂界下风向3#	0.64	

由上表的监测数据可知，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0.21~0.82mg/m³，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无组织 2.0mg/m³ 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 SO_2、NOx 未检出，按照环评及批复许可量进行统计计算。各工段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6-6　　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点	污染因子	最大排放速率(kg/h)	排放时数(h/a)	实测排放量(t/a)	生产负荷最不利(%)	折算排放量(t/a)
打码、复合、固化、淋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0.466	2640	1.2302	93.5	1.3157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0.0387	429	0.0166		0.0178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与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对比情况见下表。

表 6-7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情况及环评批复许可排放量

污染因子	环评批复许可排放量（t/a）	实际排放量（t/a）
非甲烷总烃	1.7865	1.3157
颗粒物	0.0275	0.0178
SO_2	0.0192	0.0142
NOx	0.1795	0.1328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负荷运行时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SO_2、NOx 排放量能够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二、环境管理检查

1、环保手续与“三同时”执行情况

建设单位开工建设前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建设过程中落实了“三同时”制度。

2、环境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管理工作。

3、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检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4、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对比分析

表 6-8　　本项目与暂行办法第八条对比分析

内容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建成环境保护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	相符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相符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相符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和重大生态破坏。	不涉及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已办理排污许可证。	相符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不属于分期建设项目。	不涉及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建设单位不涉及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不涉及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不涉及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本项目符合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不涉及

表八

验收检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结论

①验收检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检测期间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②根据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对比分析可知：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且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满足验收条件。

③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④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速率 3.01×10^{-2}~3.87×10^{-2}kg/h、排放浓度为 1.6~2.7mg/m^3，能够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3 的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未检出，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2 中 SO_2 排放浓度 200mg/m^3，NOx 排放浓度 200mg/m^3 的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0.218~0.466kg/h、排放浓度为 18.6~26.3mg/m^3，处理效率为 93.5~95.7%，能够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40mg/m^3 的限值要求，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70%的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21~0.82mg/m^3，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无组织 2.0mg/m^3 限值要求。

⑤本项目东、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4~58dB（A），夜间噪声值为：45~47dB（A），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限值要求。

⑥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危险废物为打码工序产生的废油墨桶和废抹布、复合工序产生的废胶桶。本项目利用现有的 12m^2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和 12m^2 危废暂存间 1 座，对项目固废实现分类存放。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

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贮存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

⑦本项目生产工况为 93.5%，按照最不利条件折算为满负荷情况下，全厂大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颗粒物 0.0178t/a、二氧化硫 0.0142t/a、氮氧化物 0.1328t/a、非甲烷总烃 1.3157t/a，满足环评批复中颗粒物 0.0275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795t/a、非甲烷总烃 1.7865t/a 的控制指标。

2、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管理工作。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彩印包装自动化生产线改建项目				项目代码		2304-410773-04-02-291115		建设地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祝楼乡文岩工业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塑料制品业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印刷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3°43′56.495″，35°2′30.997″		
	设计生产能力	食品包装袋 2700t/a、化工包装袋 2700t/a				实际生产能力		食品包装袋 2000t/a、化工包装袋 2000t/a		环评单位	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新平环表[2024]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6				竣工日期		2024.12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1.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西安昱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西安昱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7003301229834001Y			
	验收单位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平顶山市骋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93.5~95.7%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2.86			
	实际总投资（万元）	5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3.85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0		年平均工作时间（天）	330			
运营单位		河南弘宇印务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7003301229834		验收时间	2025.2~2025.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0142	0.0192		0.0142	0.0192		
	氮氧化物							0.1328	0.1795		0.1328	0.1795		
	工业粉尘							0.0178	0.0275		0.0178	0.0275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1.3157	1.7865		1.3157	1.7865		